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期货交易实施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期货交易额度授权的议案》，同意公司2017年度为降低主要原材料（PVC）采购价格大幅波动所产生的经营风险，在累计开仓金额不超过2017年度主要原材料（PVC）预计采购总额的60%（即人民币10,000万元）的范围内进行期货套期保值交易，并同意授权董事长在该额度范围内对套期保值交易方案进行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一、本期平仓损益情况

自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8月25日期间，公司期货合约累计开仓总额为人民币8,818.65万元，未超过公司2017年度累计开仓金额的授权批准额度10,000万元。

自2017年8月10日至2017年8月25日期间，公司新增的期货合约累计平仓收益总额为人民币1,066.96万元，占公司2016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78%，本期期货合约累计平仓收益计入公司当期损益。

二、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进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主要目的是为降低主要原材料（PVC）采购价格大幅度上涨所带来的相关经营风险，但同时也存在一定的交易风险：

1、市场风险。期货市场本身存在一定的系统风险，同时套期保值需要对价

格走势作出预判，一旦价格预测发生方向性错误有可能会给公司造成损失。

2、政策风险。期货市场的法律法规等政策如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从而带来的风险。

3、流动性风险。在期货交易中受市场流动性不足的限制，可能会使公司不能以有利的价格进出期货市场。

4、操作风险。期货交易系统相对复杂，可能存在操作不当产生的风险。

5、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公司针对以上风险，严格按照公司相关制度规定进行事前、事中及事后的风险控制和管理，有效防范、发现和化解风险，确保进行套期保值交易的资金相对安全。公司主要采取措施如下：

1、在期货交易内部控制履行决策程序上，公司严格安排计划、审批、指令下达、操作、稽查、审计等相关环节并进行相应的管理。

2、公司安排专业人员密切关注市场波动情况，针对可能存在的各项风险及时评估分析及汇报，由期货套期保值管理决策小组或经授权的人员做出相应风险管理决策。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交易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了适当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期货交易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并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公司进行与年度经营计划相匹配的套期保值操作，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

公司 2017 年期货合约累计平仓损益（收益/亏损）将计入公司当期损益从而对公司 2017 年业绩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29 日